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银澎云计算有限公司2016年度 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银澎云计算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事项已经获得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25日、2016年7月12日披露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鉴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6年7月18日施行了《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证监会公告〔2016〕13号），公司原委托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东证融汇齐心共赢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实施该员工持股计划的方案需做调整（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全资子公司深圳银澎云计算有限公司2016年度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

目前，公司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各方就方案的相关条款变更仍在磋商中，待相关内容协商一致后，公司将履行相应程序及持续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日